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8月14日以 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 1 号深圳软件园 (二期) 9 栋 4 楼 401 室会议室 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宪宁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 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表决结果: 7 票赞成, 0 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8,909.60万元,同比增长27.82%;利润总 额为 4,624.67 万元,同比增长 53.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94.61 万元,同比增长54.3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04.53万元,同比增 长 175.84%。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指标较上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达 7.44%, 为股东和投资者提供了良好的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

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审核意见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表决结果: 7 票赞成, 0 票 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 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之独立意见签署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